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

采购文件

中心编号: 长安采2025ZB038号
财政编号: 长财招标采购-2025-80
系统编号: (县)2025ZB0628号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采购人

采购人: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中心编号：长交采 2025ZB038 号

财政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5-80

系统编号：(县区)2025ZBDL228 号

采购人：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部分 合 同（样本）	25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28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和评标细则.....	33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部分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5-80
- 2、项目名称：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4028800.00 元

最高限价：540288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长 财 招 标 采 购 -2025-80-1	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安保服务项目	54028800.00	540288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长垣市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服务采购（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3 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支持中小微企业参与；

2.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2.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供应商须具备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4、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3.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9月18日至2025年09月24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xinxiang.gov.cn/>）

3. 方式：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详见<https://ggzy.xinxiang.gov.cn/>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潜在投标人在网上填写信息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08: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xinxiang.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08: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等相关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 - “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地址：长垣市向阳路与蒲城大道交叉口

联系人：崔先生

联系方式：139373027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垣市人民路与留晖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联系人：尹先生

联系方式：186247164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尹先生

联系方式：1862471648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 号	内 容 规 定
1	采购人：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24716486 项目名称：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5-80 采购交易编号：长交采 2025ZB038 号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服务期：三年（1095 日历天）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财政+自筹
2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见招标公告
3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4	项目预算价：54028800.00 元 备注：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计算，投标人均按照项目预算金额进行填报；
5	中标服务费：中标供应商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作为参考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6	投标文件要求：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 格式）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供应商必须使用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使用单位 CA 证书生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3、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7	电子化采购模式：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8	签字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供应商盖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
8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08:30 分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0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专家 5 人及招标人代表 2 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1	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购文件及招标公告中的项目编号和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产生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均为有效编号，在评审时应均予认可。
12	政府采购政策： 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财政部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供应商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支持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供应商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3	所属行业：其他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本次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采购的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安保服务项目。

1.1 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长垣市教育体育局和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 名称指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2.3 “投标人” 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4 “服务” 指本次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和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及合同中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3、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还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投标人应具有的其他资质详见招标公告中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4、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运作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投标。

5、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应登记备案，并按照规定要求登记有关资料。

6、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网上公告的形式发出。

二、招标文件

9、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投标人请仔细检查所收到的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

10、投标前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0.1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

1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0.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决定是否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以书面方式或电话等方式向所有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出相关通知。此变更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通知。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0.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三、投标文件

11、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1 投标人提交的全部及任何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1.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必须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可

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11.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11.4 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5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2、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12.1 投标文件分为三部分：商务标部分、技术标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商务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部分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其中报价是指包括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其他部分是指投标人按要求自行提供的资料文件。

13、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制作。

14、投标报价

14.1 请投标人认真测算所投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价款、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培训、税金、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投标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中标，合同签定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人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单价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该投标报价将被视为已经包含了购买该项货物的所有价格（含运送、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税、费等的费用），并且该报价被视为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的报价。在其它情况下，投报货物的单价或总价不允许出现两个，采购人将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报价的投标，由此产生任何不利的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且不应当因此而提出异议。

14.2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4.3 投标人要按采购清单(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包括货物报价，装箱、包装、包装物料、送货保险、税费等费用）、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

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

14.4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5 本次招标采用总承包方式，本项目不允许投标人将项目的主体及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15、本项目的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6、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6.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6.2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制作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投标人自身的责任。

16.3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附件表格，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填写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6.4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会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6.5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性能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16.6 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16.7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7、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7.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条，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8、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

19、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条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20、投标文件内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和证书、检验报告等应依原样扫描为电子文档，且清晰易读。

21、投标文件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单位代表签字。由投标人单位代表签字的，投标人代表须将书面形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填写）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1.1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有下列情况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3.1 逾期上传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解密时长 30 分钟）。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三份，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4.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4.2 投标人撤回投标的要求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

四、开标

25、开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按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大会，采购人代表、监督人代表、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使用 CA 密钥，登录交易系统远程开标，远程解密、远程答疑。

25.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加密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投标。解密所有投标文件，当众开标。

25.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进行唱标，唱标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以及其它详细内容。

25.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5.5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 投标将被拒绝。

25.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评标步骤和要求

26、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专家 5 名及采购人代表 2 名组成，评标工作将在监督部门的共同监督下在依法产生的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负责审议所有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确定中标候选人。评审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7、开标后，采购人及招标代理代表将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审查的内容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办法和评标细则。

27.1 重大偏离（负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无效的；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

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出现下述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包括但不限于:

27.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27.1.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7.1.3 投标货物数量、交货时间、售后服务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

27.1.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27.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7.1.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7.1.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报价明细表中某项产品单价或总价出现两个报价的;

27.1.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7.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7.3 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27.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7.3.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28、投标的澄清

28.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

28.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8.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28.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29、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9.1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

29.2 评标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评标细则、方法进行，投标人可对任何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中所公布的规则、评标标准、方法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30、确定中标人

30.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1-3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0.2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同时，对构成违约的供应商采购单位有权追究其违约和赔偿责任。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六、评标过程保密

31.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31.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关于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32.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或采购人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人被拒绝或被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32.2 但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采购人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的情形除外，该情形包括：一旦予以拒绝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使本次采购的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采购人造成较大损失、采购人或主要用户出具明确要求维持既定结果的书面意见等。

32.3 在上述考虑维持结果的情形下，采购人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投标人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担保或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或采购人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

33、评标委员会宣布废标的权利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废标，并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3.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招标控制价的；

3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签订合同

34、中标通知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供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下同）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招标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2 采购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不退还投标文件。

34.3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35、签订合同

35.1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没有按规定办理履约保证金手续的，采购人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将合同授予排名第二或第三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5.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6.3 采购人如需调整合同标的货物，须经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批准，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5.4 投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对采购项目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决定按照中标人中标后毁标、终止或解除合同等违约处理。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5.5 不按约定签定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5.6 中标人应当自合同或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八、中标服务费

36、中标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收费标准作为参考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九、处罚、询问和质疑

37、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约；
- （3）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5）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
- （6）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7）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的；
- （8）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9）投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7.1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招标或评标。

38、询问和质疑

38.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8.2 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自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 （三）对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38.3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38.4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8.5 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投标人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投标人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38.6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8.7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交易管理中心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8.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8.9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十、保密和披露

39、保密和披露

39.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9.2 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投标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39.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一、诚实信用

40.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0.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商业贿赂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即使在签订合同后，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有此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第四部分 合 同（样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受甲方的委托，由乙方派驻的保安人员全权负责甲方安全保卫工作，派驻的保安人员由甲乙双方共同管理，现甲乙双方就安全保卫工作进行协商，并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二条：保安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保安人员对双方确定的目标区域实施安全保卫。

乙方保安人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

第三条：委托服务期限及保安员数量

甲方委托乙方保安____名，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期限____年，实行____小时保安服务，且保证 24 小时均有人在岗，服务区域门卫。服务范围，安全防范。

第四条：服务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乙方保安服务系有偿服务，保安员共计____人，甲方在对安保服务人员考核合格后将相应的劳务费支付给乙方，由乙方负责发放给保安服务人员。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应尊重保安员的工作，对保安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

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建议乙方调换

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甲方负责处理保安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议。

甲方应为保安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免费提供保安员就餐和住宿。

乙方保安人员执勤时，甲方应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乙方保安员不能进入的区域，甲方应派专人值班，否则，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改进意见，甲方应认真研究解决。甲方未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乙方有权拒绝承担合同范围以外的职责任务。如果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合同约定范围之外工作造成人员伤亡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乙方的责任承担为过错责任，在乙方完成工作过程中，对非因自身过错产生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并及时撤换甲方提出的不称职的保安员。

乙方负责支付保安员的工资，保安的执勤服装及装备由乙方负责解决。

乙方负责处理甲方在办公营业时间，对外来人员所发生的治安事件、民事纠纷，甲方应予以协助。

乙方人员按签订的保安范围，重点目标应尽职尽责确保安全，树立客户观念，增强服务意识。

第七条：合同期满，如需变更或解除合同，都应在十五日内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单独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所聘保安员总人数 1 个月的服务费：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研究协商作出补充，补充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若服务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内，本合同双方均未书面提出本合同在本次服务期到期后即终止的，则该服务期限自动延长前次服务期的相同时间，双方无需再另行签署文件；以此类推。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盖章）：

受托方(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负责长垣市 241 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卫服务工作，包含学校大门值班守卫、教学楼安保及秩序管理、校园守卫、重点岗位值守、安防控制中心监控值班及设备维护、治安巡逻、交通管理、反恐防暴、大型活动秩序维护、处置突发事件等，具体岗位根据学校要求随时调整。

二、服务内容

- 1、全面负责校园门卫管理，加强进出校园车辆、人员和物资的检查管理；
- 2、做好治安和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维持校园治安秩序，为师生教学、管理和生活服务创造一个安全的校园环境；
- 3、寝室管理，涵盖学生宿舍安全管理、秩序维护、生活服务和应急处理；
- 4、负责重点场所的值班守卫和校园治安巡逻；
- 5、在学校保卫部门的组织领导下，做好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 6、承担校园内组织举办的各种大型活动的安全警戒任务；
- 7、配合公安机关查处、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
- 8、完成学校保卫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服务要求

保安人数：本项目保安人员暂定 670 人，服务费价格为：每人每月 2240 元（1500 元从财政拨款中支出，740 元由学校支付）；中标供应商根据学校实际人数合理安排保安人员，服务标准不得低于《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 29315-2022】规定，每个学校配备保安员人数不得低于本标准中的要求，特殊学校还需配备宿舍管理员若干名。

1、保安人员素质要求

1.1 拟派驻本项目所有保安人员，年龄在男 18 岁-60 岁，女 18 岁-55 岁具备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及安保知识和消防知识，具备一定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1.2 所有岗位要求身体健康，品行良好，无任何违法犯罪记录。

1.3 保安人员需经专业培训机构培训合格（持证上岗），有较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能独立履行保安工作职责。

2、工作要求

2.1 保安队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对教职工和学生要以礼相

待，不得发生不文明行为。

2.2 着装规定：上岗时统一穿着保安服，带保安帽，扎武装带。保安服应干净、整齐。纽扣要全部扣好，不得敞开外衣、卷起裤脚、衣袖，领带必须结正，武装带扎紧。制服外衣衣袖、衣领、制服衬衣领口处，不得显露个人衣物，制服外不得显露个人物品，如纪念章、笔、纸张、手机、锁匙扣等，服装衣袋不得装过大过厚物品。

2.3 个人形象：保安不宜留长发、蓄胡须、留长指甲，应具备整洁、干练、庄严、威武的治安人员形象；上岗时不得披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戴歪帽、穿拖鞋或赤脚。

2.4 工作认真负责，文明执勤，文明用语，规范服务用语，热情服务，大胆管理。

2.5 保安公司必须保证人员在位率达 100%，对保安人员配置的要求：按编制人员如数配齐，保安人员初中以上文化水平，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任何犯罪记录。

2.6 保安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和履行保安职责，对各种违法犯罪现象敢于管理。

2.7 服从学校领导的工作安排，接受学院的监督和检查。学校有权要求更换工作态度不好、工作能力差的保安队员。

2.8 禁止在工作区域吸烟、喝酒，玩手机，打牌，禁止在工作区域吵闹、打架等。

2.9 严格执行各项控烟规章制度，认真履行文明劝诫吸烟者的义务，确保在负责管辖的区域内无烟头、无吸烟者。

四、岗位职责

1、校门管理工作。

2、日常治安和消防巡逻检查工作。

3、视频监控和消防监控值班、巡检工作。

4、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对校园大门口、路口、消防通道及道路沿线等乱停乱放的车辆规范管理，定期清理校园内无主废旧非机动车辆，引导行人、非机动车按交通规则行驶，劝阻不文明的交通行为等。

5、校园环境秩序管理工作：劝阻无照游商、黑车、散发小广告、堆物堆料、沿街晾晒等影响校容秩序的违规行为，协助开展校园安全检查、联合执法等工作。

6、重点要害部位、点位盯守工作：负责采购人指定区域内重点点位的管控和盯守工作。

7、校园治安、刑事案件的处置工作。

8、校园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

9、校园义务消防队的各项工作。

10、学校各类活动的安保工作。

11、校园稳定工作。

12、根据不同时期，在采购人的指挥下积极做好防汛、扫雪、铲冰等相关工作。

13、学校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和临时性值班、执勤任务。

五、具体工作要求

1、门岗秩序维护

(1)熟悉有关门卫规章制度、出入手续，以及各种必要的证件等。

(2)熟悉门卫区域内的环境状况和安全措施。熟悉和掌握校园内部的分布、位置，基本熟悉校园主要人员的情况。

(3)负责对进入校内的外部人员办理登记手续，做到记录详细、字迹工整。协助单位做好来访人员的接待工作；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2、巡逻

(1)每天巡逻实行全天候不间断巡逻，工作要有巡逻区域，签字记录、存档备查；

(2)巡逻人员应按巡逻路线规范巡逻，发现行人、车辆、建筑物设施等有异常情况的，应及时处理或报告。对发现在校园内的违法违规或危险情形的，应当制止，并及时向学校有关管理部门报告或向公安机关报警。

3、车辆通行、停放

(1)校园内道路和停车场（库）应设置明显的车辆交通引导和警示标志；

(2)保安服务人员应负责维持车辆正常通行秩序，发现车辆未上锁、车窗车门未关及乱停放行为，应及时告知并进行劝告或纠正，发现可疑行为或偷盗车

辆、损坏相关设施等应及时制止；

（3）车辆进出校园时有秩序维护人员疏导，车辆进出 24 小时应有记录；

（4）发生车辆交通事故或擦碰等意外事件时，应及时疏导和现场协助处理。

4、消防

（1）配合学校及有关部门制定防火安全管理办法，积极参与学校及有关部门所进行的消防演练和日常消防检查，应掌握基本消防技能，熟练防火、灭火知识和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

（2）每天巡查 2 次消防设备是否完好、齐全，发现设备故障时，应及时报修或通知服务单位进行维护，保证设备始终保持正常备用状态。

5、秩序监控

（1）校园内秩序监控设施 24 小时开通，并有保安人员监视，所有监控设施设备应处于良好状态；若出现监控设施故障时，应及时报告学校；在监控设施恢复正常使用前，应加强人员值班巡逻管理；

（2）监控中发现异常情况时，应立即安排人员及时赶到现场并同时通知学校相关科室，进行紧急处理；

（3）熟悉应急预案，保障值班电话畅通；

（4）监控人员不能脱岗、睡岗和由非专业人员替岗，工作应有记录。

6、安全事故处理

（1）校园内应制定安全事故处理预案，对突发事件和刑事、火灾、水灾、爆炸、地震、安全疏散等制定相应的安全事故处理预案；

（2）应参与学校安全事故应急小组，与当地消防、社区民警保持常态化沟通联系；熟练掌握一定的事故处置方法和技巧，熟悉程序、路线和有关内容，对紧急事故尽可能减少造成的人员和财产损失。

六、服务规范

1、保安人员必须经过相关专业培训方可上岗，在执行勤务期间，必须着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相应执勤标识。

2、服从采购人领导，认真学习政治、业务和法律知识，尽职尽责，为采购人提供高质量的保安服务。

3、必须遵纪守法，文明执勤，不得迟到、早退、脱岗、串岗，不得有法律、

法规禁止的违法行为。

4、在执勤中，如发现各种不安全隐患，除采取应急措施外，应立即报告招标方领导，并保卫校方师生人身、财产安全。

5、工作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更换工作人员应提前向采购人通报并说明情况。

6、投标人配备的保安人员遵守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对服务工作及服务质量的监督评价与考核，做到忠于职守、遵纪守法、文明执勤。

七、其他要求

1、为确保学校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各保安服务岗位实行 24 小时在岗制（包括节假日在内），具体人员安排由中标人调整安排。

2、中标人必须为全部保安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等。

3、中标人必须保证每月按时支付保安人员全额工资，且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4、保安人员服装、多功能抓捕器、防刺背心、防暴盾牌、防暴头盔等安保必备物品由中标人自行配备。

5、中标人不得拖欠保安人员的工资。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和评标细则

一、评标原则

- 1、坚持公开、公平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二、评标程序和办法

1、初步评审

采购人代表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如投标人不能按以下内容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或提供证明材料不全的，将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

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

投标文件中须附扫描件，开标后由采购人代表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1、委托人身份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如系委托）；

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供应商须具备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名单（投标人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

5、供应商在投标时，应提供长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

- 1、服务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3、投标文件格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4、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记录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 5、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6、无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商务部分

评标委员会仔细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投标企业信誉、服务承诺等内容，填写商务标评分表。

3、报价部分

评标委员会仔细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中有关规定对报价进行修正，填写报价评分表。

4、质疑

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据商务部分、报价部分、其他部分情况发表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意见，对投标人必须澄清的问题，通知投标人书面答疑。

5、评议比较，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对可能遗留的问题或意见澄清、复议后，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企业信誉、服务承诺等打分，填写评分汇总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填写评标记录表，提供书面评标报告。

6、确定中标人

确定中标候选人后，由采购人依评标委员会推荐结果确定中标人。

7、发出《中标通知书》

由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合同签订后报政府采购办备案。

三、评标纪律

为了加强政府采购的管理和监督，保证招标工作严肃有序地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及评标工作人员应共同遵照执行以下纪律：

- 1、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国家、采购人及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公平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评标工作按规定程序，在评委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或影响。

4、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与投标人有私人或经济关系的应当回避。

5、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6、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及其它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它好处。

7、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不应将评标资料带出评标会场。

8、为确保评标工作顺利进行，全体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在评标工作结束前，评委不得单独行动。

9、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

四、评审打分标准细则

总分为 100 分，评分标准及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一）评标原则

1、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评标、定标。

（二）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标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并依此顺序确定 1-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评标细则

总分为 100 分，评分标准及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商务 部分	企业业绩 (10 分)	投标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提供一份安保类项目业绩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提供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35分)	企业实力 (14分)	投标供应商具有业务用车，每提供1辆得0.5分，最多得14分（提供车辆行驶证扫描件，车辆所有人须为投标供应商）。
	企业荣誉 (5分)	投标供应商2020年1月1日以来获得市级或以上有关部门颁发的奖项、荣誉的，每项得1分，最多得5分（提供证书、文件等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人员配备 (6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岗位配置方案打分； 1、方案内容全面、管理人员结构合理、从业经验丰富得6分； 2、方案内容、管理人员结构、从业经验一般得3分； 3、方案内容、管理人员结构、从业经验较差得1分； 4、缺项得0分。 注：附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方案 (65分)	服务内容制定及服务方案 (10分)	1、内容非常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很强的得10分； 2、内容比较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强的得8分； 3、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有一定可行性的得6分； 4、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5、内容过于简单，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得2分。 6、缺项得0分。
	投入项目工具、物资配置方案 (10分)	1、内容非常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很强的得10分； 2、内容比较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强的得8分； 3、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有一定可行性的得6分； 4、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5、内容过于简单，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得2分。 6、缺项得0分。
	人员配备及职责方案 (10分)	1、内容非常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很强的得10分； 2、内容比较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强的得8分； 3、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有一定可行性的得6分； 4、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5、内容过于简单，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得2分。

		6、缺项得 0 分。
	人员培训 方案（10 分）	1、内容非常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很强的得 10 分； 2、内容比较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强的得 8 分； 3、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6 分； 4、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 5、内容过于简单，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得 2 分。 6、缺项得 0 分。
	人员管理 制度及标 准（10 分）	1、内容非常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很强的得 10 分； 2、内容比较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强的得 8 分； 3、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6 分； 4、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 5、内容过于简单，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得 2 分。 6、缺项得 0 分。
	应急预案 和紧急事 件处置措 施（10 分）	1、内容非常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很强的得 10 分； 2、内容比较完善、合理、充实，可行性强的得 8 分； 3、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6 分； 4、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 5、内容过于简单，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得 2 分。 6、缺项得 0 分。
	优惠承诺 （5 分）	针对本项目作出的实质性优惠承诺。 1、优惠力度大且可行性强得 5 分； 2、优惠力度较大且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3、优惠力度一般得 1 分； 4、无优惠不得分。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60 日历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方承诺提供的投标文件均为我方真实意思表示。

5. 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报价以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为准。

6. 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 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8.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

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11.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或采购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3.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标题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分包编号	
报价金额（小写）：	元
报价金额（大写）：	
交货及完工期（服务期）	

供应商名称：_____ (电子签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写说明：

1、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计算，投标人均按照项目预算金额进行填报；

2、此表填写内容应于系统中填写内容一致，若填写内容不一致，以系统唱标唱出的内容为准，分包编号：填写系统编号或项目编号均可；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委托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的签订、执行及售后服务，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及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四、资格证明文件

- 1、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应具备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 3、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名单（投标人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
- 注：投标文件内提供以证明材料扫描件。**

五、长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投标供应商是否同意 (满足)	补充说明
1	投标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请投标人一并考虑，合同签订后对此不再做增补。		
2	服务期：三年（1095日历天）		
3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以上内容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要求，如有异议请在补充栏中详细予以说明。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承诺书

致：长垣市教育体育局

本承诺书作为我公司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公司参加本次投标，如我有幸成为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将郑重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并保证我公司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规定；

2、如出现服务质量问题或无法如期完成，我公司愿接受处罚措施，对采购方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我公司提供的服务未能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同时承担采购人因此遭致的其它损失费用；

5、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公司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或成交资格，我方愿接受采购人的相关处罚；另外，如采购单位被迫选择排名在后且报价比我方报价高的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人时，我方愿支付两者的差价款作为对采购人相关损失的补偿。

6、我公司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人不一定确定最低价中标。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1、企业应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对划分标准应深入理解，遵照诚实信用原则，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承担相应责任。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四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若不是则在内容中打上“/”，并按文件要求盖章。

附件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附件二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注：供应商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使用附件一，如不是，请使用附件二。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是非监狱企业请使用附件一）。

附件一：

非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不是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十、企业实力

附投标人荣誉、业绩、人员等相关证明材料；

十一、服务方案

十二、其他部分

1、无拖欠保安人员工资承诺书

无拖欠保安人员工资承诺书

致：（采购人）_____

为进一步规范和约束用工行为，切实保障保安人员的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现就保安人员工资支付事宜作出承诺：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报酬、工资支付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

本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与保安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每月至少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一次工资。保证做到绝不无故拖延、克扣任何一名保安人员的工资，严格按照约定的工资标准、在支付工资时，向保安人员本人提供其个人的工资清单，确保工资发放透明。

特此承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